

機關地址：23144 新北市新店區寶中路 94 號 B1

承辦人：陳耐吉

電話：02-29115600

傳真：02-29115690

電子信箱：nike@storyworks.com.tw

受文者：台中市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 年 7 月 3 日

發文字號：廠銷字第114-074號

速別：最速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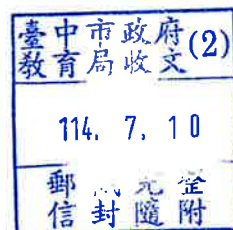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無

主旨：敬請貴局惠予協助轉知所屬國中及高中，鼓勵學生踴躍參與文化幣青年專場戲劇《3個諸葛亮》，共同推廣青年藝文教育，並請協助張貼與發送宣傳資料，請查照。

說明：

- (一)本劇由故事工廠製作演出，榮獲文化部「文化幣藝文展演專案」補助，鼓勵 13 至 22 歲學生使用文化幣欣賞優質戲劇。
- (二)為顛覆經典民間故事的創新舞台劇。劇情以「嫦娥奔月」「牛郎織女」「梁山伯與祝英台」「白蛇傳」四大傳說為核心，透過三位自稱「諸葛亮」的說書人趣味詮釋，結合相聲、口技、默劇、皮影戲、雙簧及 Rap 等多元表演形式，生動演繹愛情、選擇與成長等主題。
- (三)值得特別說明者，《3個諸葛亮》劇中「嫦娥奔月」橋段，已收錄於康軒國中三年級國文課本第六課，內容深具教育性與藝術價值，極適合作為國文、藝術與人文、公民及歷史等課程之延伸學習活動。
- (四)本劇演出時間自 114 年 9 月 25 日至 114 年 10 月 28 日，共計 7 場，演出時間為 100 分鐘，詳情請見附件節目資訊。
- (五)為利藝文教育推廣，懇請貴局核予協助並轉知所屬學校：為協助本案



推廣，懇請貴局核予同意並轉知所屬學校：

(1) 協助於校內適當地點張貼宣傳海報。

林育斌 謹啟

(2) 協助於公告欄或導師教室發放活動傳單，供學生索取或由教師轉介。

(3) 如未來有機會安排本劇團人員於午休或社團時間進行簡要入校推廣說明，亦盼惠予協助核可。

(六)活動相關資料(含電子文宣與紙本海報、傳單)已備妥，若貴局或所屬學校需索取，敬請提供聯絡窗口與所需份數，本團將主動寄送。

(七)聯絡資訊如下：

故事工廠 行銷部 陳先生 / 專案部 高小姐

地址：231029 新北市新店區寶中路 94 號 B1

連絡電話：02-2911-5600

(八)隨函檢附本團《3個諸葛亮》節目簡介乙份，敬請參閱。

正本：桃園市教育局、台北市教育局、臺中市教育局、高雄市教育局、台南市教育局

副本：文化部、桃園市文化局、台北市文化局、臺中市文化局、高雄市文化局、台南市文化局、本團行銷部、財務部

執行長

林佳鋒